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编制日期: 2018 年 5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td></tr>
<tr><td>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d>传　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210037</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南京市浦口区发展和改革局</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浦发改备【2017】100 号</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已建</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C3725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3745.61</td><td>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5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45</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9%</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3">已投产</td></tr>
<tr><td colspan="6">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1.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为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是已建项目，本项目原辅材料见表 1-1。
2. 主要设备规格、数量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1-3。
水及能源消耗量</td></tr>
<tr><td colspan="6"><table>
<tr><td>名称</td><td>消耗量</td><td>名称</td><td>消耗量</td></tr>
<tr><td>水（吨/年）</td><td>1069</td><td>燃油（吨/年）</td><td>/</td></tr>
<tr><td>电（千瓦时/年）</td><td>40 万</td><td>燃气（标立方米/年）</td><td>/</td></tr>
<tr><td>燃煤（吨/年）</td><td>/</td><td>其他（吨/年）</td><td>/</td></tr>
</table></td></tr>
<tr><td colspan="6">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年排水量为 855t/a，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进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td></tr>
<tr><td colspan="6">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td></tr>
</table>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原料名称/处置对象	规格成分	数量	单位
1	泰伦特硬膜防锈油	防锈添加剂，干洗油，基础油，锭子油	224	Kg/a
2	二甲苯	混合品	150	Kg/a
3	橡胶装配液	精制矿物油类	96	Kg/a
4	漆笔	/	800	支/a
5	油漆	油料、树脂、颜料、有机溶剂、固化剂等	80	Kg/a
6	黄油	精制矿物油、皂类增稠剂、适当的性能添加剂	88	Kg/a
7	回丝	织物成分	60	Kg/a
8	劳保纱手套	棉纱	2568	双/a

表 1-2　原辅材料成分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及性质
1	泰伦特硬膜防锈油	成分：防锈添加剂，干洗油，基础油，锭子油。 外观与性状：淡黄色透明油状液体，轻微石油味。
2	二甲苯	无色透明液体。有芳香烃的特殊气味。系由 45%～70%的间二甲苯、15%～25%的对二甲苯和 10%～15%邻二甲苯三种异构体所组成的混合物。易流动。能与无水乙醇、乙醚和其他许多有机溶剂混溶。沸点为 137～140℃。二甲苯属于低毒类化学物质，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ACGIH）将其归类为 A4 级，即缺乏对人体、动物致癌性证据的物质。塑料、燃料、橡胶，各种涂料的添加剂以及各种胶粘剂、防水材料中，还可来自燃料和烟叶的燃烧气体。
3	油漆	主要成分：油料、树脂、颜料、有机溶剂、固化剂等 外观与性状：罐装，有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溶于二甲苯等有机溶剂，不溶于水。

表 1-3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参数	数量（台/套）
1	前轮装置装配线		1
2	液压机	TY502A-5T	1
3	电动托盘搬运车	CBD20-460	1
4	S 前桥追塑系统		1
5	激光打标机	BL-MFP-FC10	1
6	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		1
7	车轮螺栓压装专机		1
8	小型龙门吊		1
9	AD02 装配线		1
10	电动叉车		1

工程内容及规模：

1、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为已建项目，租用南京金飞成（集团）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地址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5 万元。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

建设单位：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建设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

建设性质：已建；

项目投资：500 万元；

占地面积：3745.61m^2；

劳动定员：33 人；

工作时间：一年工作 270 天，每天 8 小时；

3、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 2011 年第 9 号令）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改委 2013 年第 21 号令），本项目为汽车前桥生产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类别，属允许类类别，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类别，属允许类类别，符合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规划相符性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所在地为规划工业用地，符合南京市浦口区环保规划和经济发展规划的要求。该厂址土地平整，空间开阔，且交通环境优越。经以上分析，项目建设及选址符合区域规划建设的要求，符合区域经济发展的主导方向。该项目建设选址可行。

4、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区北侧为紫峰创业园；项目区东侧依次为南京大同床上用品有限公司、南京长江消防、金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鼎祥轨道车辆配件有限公司、步月路；项目区南侧依次为南京道广建筑模板有限公司、兰花路、南京天奥医疗仪器制造有限公司、诚厚驾校、南京兆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神六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项目区西侧依次为金鼎路、鼎业桥林科技产业园、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南京恒坤混凝土预制品公司。

具体见附图二项目周边 500 米概况图。

5、公用配套工程

（1）给水

本项目新鲜水用量为1069t/a，由市政给水管网供水。

给水系统分生活给水系统和消防给水系统，本设计采用生活与消防各为独立的给水系统。

项目生活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直接供给；室内设消火栓给水系统，消火栓给水系统管网采用环状管网。消防水泵直接从室外消防水池吸水。

（2）排水

建设项目废水855t/a接入污水管网进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

（3）供电

本工程由市政电网引来独立10kV电源供电。高压系统电压等级为10kV，低压系统电压等级为220V/380V。低压配电采用放射式与树干式相结合的方式，对于单台容量较大的负荷或重要负荷；对于一般负荷采用树干式与放射式相结合的供电方式。本工程的消防动力设备、应急照明、计算机设备、电话机房、变配电所所用电等采用双电源供电，并在末端互投。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6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为已建项目，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22号，无原有污染。

表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是江苏省首批省级经济开发区，前临长江，背靠老山，与河西新城隔江相望。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区北侧为紫峰创业园；项目区东侧依次为南京大同床上用品有限公司、南京长江消防、金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鼎祥轨道车辆配件有限公司、步月路；项目区南侧依次为南京道广建筑模板有限公司、兰花路、南京天奥医疗仪器制造有限公司、诚厚驾校、南京兆能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神六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项目区西侧依次为金鼎路、鼎业桥林科技产业园、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南京恒坤混凝土预制品公司。

1、气候、气象特征：

评价区属北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四季分明，气候温和，日照充足，雨水充沛。夏季受来自海洋的季风控制，炎热多雨；冬季受西北高原南来季风的影响，寒冷少雨；春秋两季处于南北季风交替时期，形成了冷暖多变，晴雨无常的气候特征。年平均气压 1014.5hpa，年平均气温 15.5℃，一月为最冷月，7 月为最热月，最高气温为 40.7℃，极端最低气温为-13.3℃；无霜期 237 天,年平均降雨 117 天，平均相对湿度为 77%，年平均降雨量 1001.8mm，冬季盛行东北风，夏季盛行东南风，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偏东风。年平均风速为 3.5m/s。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表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5.40℃
		极端最高温度	43.0℃
		极端最低温度	-14.0℃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5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7％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1％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2％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102.2mm
		日最大降水量	301.9mm（2003 年 7 月 5 日）
		小时最大降水量	75.0mm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510mm
		冻土深度	1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东南风、东北风
		春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东北风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东南风
		秋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东南风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东北风

2、地形、地貌、地质：

建设项目所在地为长江下游冲积平原区，从地质上来说，该区域位于新华夏系第二巨形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和部位，属元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该处地震烈度为 6 级。

南京市是江苏省低山、丘陵集中分布的主要区域之一，是低山、岗地、河谷平原、滨湖平原和沿江洲地等地形单元构成的地貌综合体。境内绵亘着宁镇山脉西段，长江横贯东西。境内无高山峻岭，高于海拔 400m 的低山有钟山、老山和横山。本地区主要处于第四级土层，在坳沟低耕土层下面，有一层厚度为 4~13m 的 Q4 亚粘土，其下为厚度为 3~9m 的 Q3 亚粘土，Q3 土层下为强风化沙岩。

3、水文：

建设项目所在地附近水体主要为长江南京段。

长江是我国第一大河，水量丰富，年平均入海水量 9600 亿 m^3，最大流量 92600m^3/s，平均流量 28500m^3/s，最小日平均流量 5970m^3/s，最小月平均流量 6940m^3/s，最高水位 10.22m，最低水位 1.5m。本江段为感潮江段，潮汐每日两次涨落，涨潮历时约 3h，落潮历时约 9h，最大潮差 1.5m。丰水期江水只有顶托没有倒流，枯水期有往复流，汛期为每年 5~10 月。水温变化在 6.0℃～30.5℃之间。该江段南北河道的分流比为 5:95。

浦口区地表水资源十分丰富，县境内以老山为天然分水岭，水系分为长江水系和七里河水系，共有五条一级支流（滁河、高旺河、城南河、石碛河、驷马河）地表水丰富，地下水资源也十分丰富。

4、生态环境:

（1）陆生生态

南京地处北亚热带，属于我国现代植物资源最丰富、植物种类最繁多的地区。又以山丘、河湖兼备，气候温和，而野生动物资源丰富繁多，其动物种类，足以代表长江下游地区。

南京在江苏省的植物分布区划上，属于长江南北平原丘陵区，是落叶阔叶林逐步过渡到落叶阔叶、常绿阔叶混交林地区。主要分布树种有马尾松、麻栎、栓皮栎、枫香、化香、糯米椴、青刚栎、苦槠、冬青、石楠等。还有部分外来植物如：雪松、火炬松、广玉兰等。

浦口种植共有 180 科 900 多种，可分为木、竹、花、蔬、草等五大类，其中比较珍稀的有水杉、杜仲等。

（2）水生生态

该地区主要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茭草、蒲草等）、浮叶植物（金银莲花、野菱等）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河渠池塘多生长狐尾草、苦菜等沉水水生植被，浅水处主要有浮萍等浮水、挺水水生植被。主要的浮游动物有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桡足类四大类约二十多种，不同类群中的优势种主要为：原生动物为表壳虫、钟形似铃壳虫等，轮虫有狭甲轮虫、单趾轮虫等，枝角类有秀体蚤、大型蚤等，桡足类有长江新镖水蚤、中华原镖水蚤等。该地区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等），节肢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棱螺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鲢鱼、鲤鱼、鲫鱼、鳊鱼、黑鱼等几十种。甲壳类有虾、蟹等，贝类有田螺、蚌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概况

浦口经济开发区新区位于浦口区中部桥林，紧邻江北新城，南临长江，北倚老山，滨江式布局，南北伸展，地势平坦，与主城南京隔江相望，水陆交通便捷，地理位置得天独厚，是一块不可多得的先进制造业宝地。与南京高新区、江北新城共同构成浦口快速发展的三大板块。新区规划面积约 20 平方公里，规划理念上突出“生产、生活、生态、生长”四生和谐发展思想，空间规划上结合现有山水地形地貌，基础设施建设上超越当前先进开发区，产业布局上充分考虑开发区老区乃至南京周边产业的支撑，招商项目定位高端先进制造业，重点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轨道交通、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特色高新技术产业。

2、交通

浦口经济开发区新区紧邻江北新城，与南京主城隔江相望，距主城约 20 公里，车程约 25 分钟，多条过江通道将新区与主城直接相连;东面有长达 8.3 公里的长江深水岸线，规划有 49 个 5000 吨及以上泊位的七坝港区正在建设，将为新区提供便捷的水路运输;长江三桥连接线、沪蓉高速、宁淮高速、宁巢高速、宁沪高铁、南京绕城公路、宁乌公路穿区而过，即将通车的南京第一条过江隧道紧邻新区北端，规划中的江北快线、7 号线、12 号线大胜关三条轨道交通线以及滨江大道都将穿区而过，确保新区近期和远期陆路运输快速高效便捷。新区距禄口机场 40 公里,全程高速，车程 25 分钟;距离合肥骆岗机场 100 公里，全程高速，车程 60 分钟。位于老山脚下的南京诺航商务直升机场，可为投资者提供便捷的商务航空服务。

3、科教人才

浦口是南京重点建设的三个“大学城”之一，区内拥有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南京审计学院等著名高校 13 所，200 多个学科专业，在校生约 15 万人。各类高中、职业技校 10 余所。科研实力雄厚，可为企业定向培养、输送高中低各层次人才。目前浦口区的技术工人主要来自苏北和安徽地区，工资相对较低，可大大缩减企业人力资源成本。

4、发展规划

桥林新城位于浦口区西南部，是沿江发展的重要节点之一，是以新型工业和产业研发为主的沿江综合性工业新城。目前行政区包括桥林街道、乌江镇和星甸镇。

（1）规划范围及功能定位

规划范围：该规划包含两个层次：次区域协调范围和新城规划范围

次区域协调范围：包括浦口区西南次区域桥林、星甸、石桥、乌江等四镇，共计约 380 平方千米。

新城规划范围：为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确定的桥林新城范围，约 110 平方公里。

功能定位：

南京市先进制造业基地和现代化港口物流基地；

浦口区西南次区域中心；

现代化滨江宜居新城。

（2）发展目标、产业定位

发展目标：

A、先进产业集聚区

承接来自江北副城浦口片区、南京主城区等的产业转移，构筑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与以物流、商贸为特色的现代服务业功能区，结合生态、农业资源，大力发展乡村休闲旅游。

B、滨江宜居新城区

以长江、石蹟河为景观轴带，强化用地功能与景观轴带的协调布局，

打造现代化滨江风貌为特色的高品质宜居新城区。

C、统筹发展示范区

以桥林新城为中心，统筹次区域第一、二、三次产业的发展，带动次区域的城乡整体发展，构筑城乡产业产业协作、城乡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示范区。加强与都市圈周边地区、江北副城浦口片区层面的城镇、产业、交通、市政、生态等方面的协调发展。

产业定位：

桥林次区域应积极承接来自浦口中心城区、南京主城区等的产业转移，构筑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与以物流、商贸为特色的现代服务业功能区，协同区域开发旅游资源，强化旅游服务功能。重点发展生物医药、新材料、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产业。禁止发展对水体有严重污染的产业。桥林新城重点发展生物医药、新材料、装

备制造、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和以现代物流、休闲业、商品零售为主的现代服务业。

（3）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给水工程

供水水源规划：长江水量充沛，长江(南京段)水体水质主流区可达国家 II 类水体水质标准，是水厂理想水源。因此，规划区以长江为主要供水水源。水厂规划：规划一座城市自来水厂，水厂规模为 30 万立方米/日。

供水管网规划：规划区内的给水管道布置成环状，当其中一段管道发生故障时，可从其他管道供水，提高供水安全性。

雨水工程

排水分区：桥林新城分为两大排水分区，以浦乌路为界，以西为自排区，以东为机排区。

雨水泵站规划：雨水就近排入水体，“高水高排”，减少机泵设施数量，节约能源。规划 9 座主要排涝泵站，总排涝能力为 96 立方米 / 秒，抽排片区涝水入高旺河、石碛河、长江。

排水工程

排水体制：桥林新城范围采用用雨污分流制。整个桥林次区域污水分为四个污水集中处理系统：桥林新城污水集中处理系统、星甸污水处理系统、石桥污水处理系统及乌江镇污水处理系统。对于较为边远的农村区域则采用分散处理+集中处理模式。

在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方面，桥林新城区域拟设两条污水干管，分别沿浦乌路、规划路敷设 d600-d1200 污水干管，污水经泵站提升后，向北经泵站提升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规划建设两座污水提升泵站，其中一座为现状桥林镇污水处理厂改建，规划规模为 4 万立方米/日，占地面积 0.1 公顷。另一座位于石蹟河南岸，规划规模为 5 万立方米/日，占地面积 0.12 公顷。

本项目污水排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桥林新城东端高旺河下游，设计规模 20 m3/d，尾水排入高旺河，最终汇入长江。

表 3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以下内容主要来自《2016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

（1）空气环境质量

2016 年，全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42 天，同比增加 11 天，达标率为 66.1%，同比上升 2.1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56 天，同比增加 24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24 天（其中，轻度污染 97 天，中度污染 24 天，重度污染 3 天），主要污染物为 $PM_{2.5}$和 O_3。全年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年均值为 47.9g/m^3，超标 0.37 倍，同比下降 16.0%；PM_{10}年均值为 85.2g/m^3，超标 0.22 倍，同比下降 11.9％；NO_2年均值为 44.3g/m^3，超标 0.11 倍，同比下降 11.6%;SO_2年均值为 18.2g/m^3,达标,同比下降 5.7%;CO 年均值为 1.0mg/m^3，日均值均达标,同比基本持平;O_3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56 天,超标率为 15.3%，同比增加 1.6 个百分点。

全市降尘均值为 4.49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17.0%。城区，降尘均值为 4.29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15.7%；郊区，降尘均值为 4.03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21.7%；四个国家级工业园区，降尘均值为 5.36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13.7%。所有区（园区）降尘均值均达标。

（2）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地附近主要河流为长江（南京段），2016 年，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稳定，水质良好，受上游来水影响，除总磷指标处于III类水平外，其他指标均达到II类标准。与上年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3）声环境质量

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9 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9 分贝，同比下降 0.9 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为 53.8 分贝，同比下降 0.8 分贝。

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 245 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8.3 分贝，同比上升 0.5 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8.0 分贝，同比上升 0.1 分贝。

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 28 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 97.3%，同比下降 0.9 个百

分点；夜间噪声达标率为 86.6%，同比上升 2.7 个百分点。

（4） 辐射环境状况

全市 8 个电离辐射监测点，瞬时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平均值为 54.5 nGy/h，均在江苏省辐射环境本底值范围内。5 个电磁辐射监测点，综合场强平均值为 0.99 伏/米，远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限值标准。

2、周边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周边不存在主要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表 4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即 SO_2、NO_2、PM_{10}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标准取值执行，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μg/m³

评价因子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小时均值	24 小时均值	年均值	
SO_2	500	150	60	GB3095-2012 表 1 中二级标准
NO_2	200	80	40	
PM_{10}	/	150	70	
非甲烷总烃	2（mg/m³）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

本项目废水排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03 年 9 月），高旺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其中 SS 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无量纲）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mg/L）	标准来源
		IV 类	
1	pH 值	6～9（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2	COD ≤	30	
3	BOD_5 ≤	6	
4	氨氮 ≤	1.5	
5	总磷 ≤	0.3	
6	SS ≤	60	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相应标准值

3、区域环境噪声

建设项目位于环境噪声 3 类区，厂界四周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3。

表 4-3　环境噪声质量标准

适用区域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厂界四周	65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³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2、废水

本项目废水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J 343-2010）表 1 标准，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标准见表 4-5。

表 4-5 污水接管标准和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类别	项目	标准值	标准来源和依据
建设项目接管标准	COD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
	SS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43-2010）表1标准
	磷酸盐(以P计)	8	
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	COD	5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类标准
	SS	10	
	氨氮	5	
	磷酸盐(以P计)	0.5	

3、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4-6。

表 4-6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项　　目	昼　间	夜　间
标准值	65 dB(A)	55 dB(A)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7。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产生量	本项目削减量	本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最终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572	0.05148	0.00572	0.00572
水污染物	废水量	855	0	855[1]	855[2]
	COD	0.30	0	0.30[1]	0.043[2]
	SS	0.171	0	0.171[1]	0.009[2]
	氨氮	0.026	0	0.026[1]	0.004[2]
	总磷	0.003	0	0.003[1]	0.0004[2]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8.91	8.91	0	0
	包装废料	5	5	0	0
	废旧手套	2568 双/年	2568 双/年	0	0
	废旧油漆笔	800 支/年	800 支/年	0	0
	废旧回丝	0.06	0.06	0	0
	废旧包装桶、罐	300 只/年	300 只/年	0	0

注：[1] 废水排放总量为接管后排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2]为根据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作为本项目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本项目在标识工序中产生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为 0.00572t/a。

本项目废水量总计 855t/a，生活污水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COD 0.3t/a、SS 0.171t/a、氨氮 0.026t/a、总磷 0.003t/a；经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外排，外排废水量 855m^3/a、COD 0.043t/a、SS 0.009t/a、氨氮 0.004t/a、总磷 0.0004t/a；水污染物最终外排量纳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表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依维柯前桥项目工艺流程图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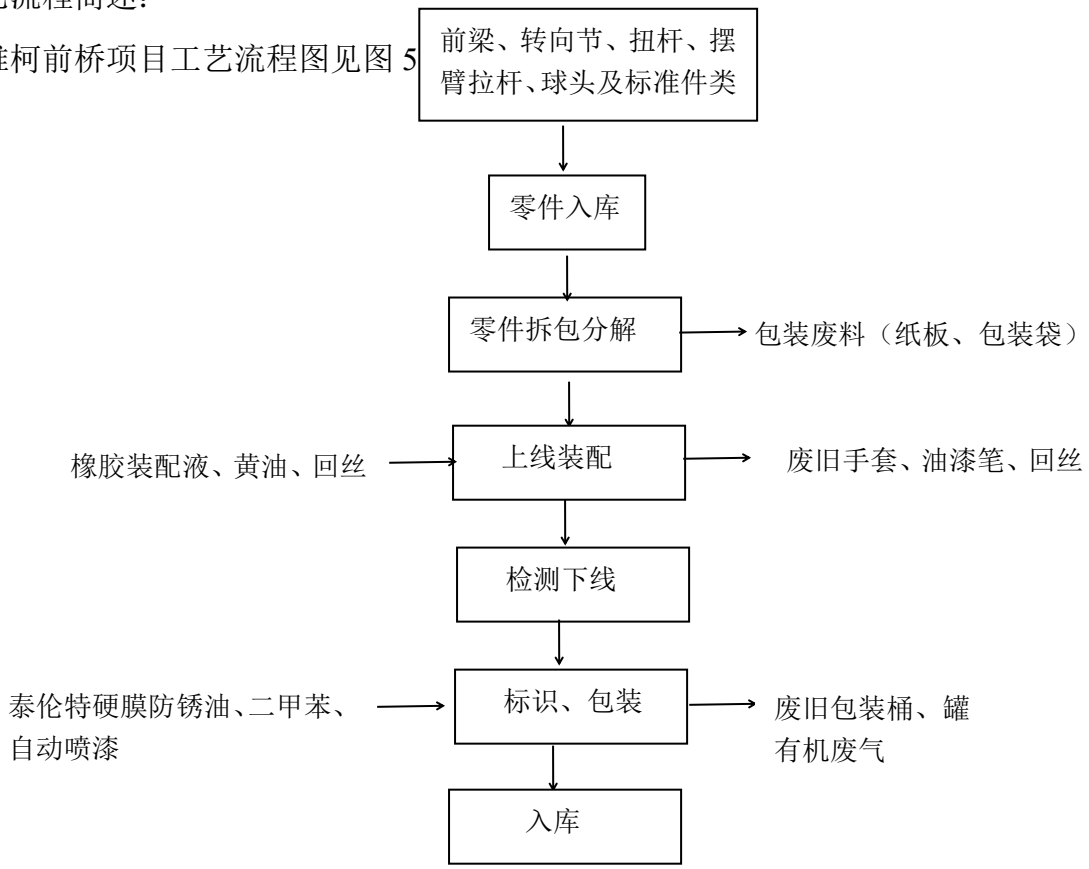

图 5-1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工序框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将零件拆包分解后，进行装配，装配完后检测下线，然后涂上防锈油，标识、包装后入库。零件拆包分解时有包装废料产生；装配时有废旧手套、油漆笔、回丝产生；标识时有有机废气产生，另还有废旧包装桶、罐产生。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在标识工序中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计。本项目泰伦特硬膜防锈油年用量 224kg/a(有机废气挥发量在 5%)，二甲苯年用量 150kg/a(有机废气挥发量在 20%),油漆年用量 80kg/a(有机废气挥发量在 20%),则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57.2kg/a。

本项目废气通过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收集处理效率≥

90%，风量 1000m³/h）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则被收集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57.2kg/a，产生速率 0.026kg/h，产生浓度 26.5mg/m³，经过处理后，非甲烷总烃废气的排放量为 5.72kg/a，排放速率 0.0026kg/h，排放浓度为 2.65mg/m³。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职工33人，年工作270天，每人每天生活用水量按120L/人·d 计，则年用水量为1069t/a，产污系数按80%计算，则年排放生活污水约855t/a，主要污染物为COD、SS、NH_3-N 和TP，产生浓度分别为350 mg/L、200 mg/L、30 mg/L 和3mg/L。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

表 5-1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表

废水污染源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接管量）（t/a）	排放去向	排入外环境量浓度（mg/l）	排入外环境量（t/a）
生活污水	855	COD	350	0.30	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	50	0.043
		SS	200	0.171		10	0.009
		NH_3-N	30	0.026		5	0.004
		TP	3	0.003		0.5	0.0004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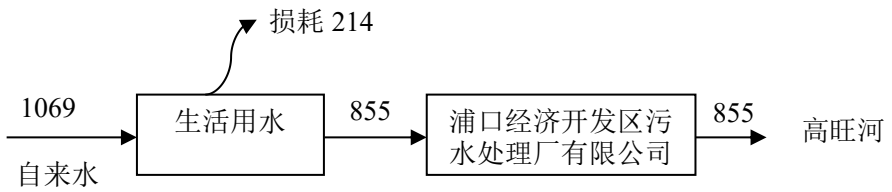

图**5-2** 项目水平衡图 （**t/a**）

3、固废

本项目固废有生活垃圾，包装废料，废旧手套、油漆笔、回丝，废旧包装桶、罐等。本项目职工定员 33 人，以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1kg 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 8.91t/a，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包装废料年产生量约 5t/a，由废品回收站统一收购；废旧手套年产生量 2568 双/年、废旧油漆笔年产生量 800 支/年、

废旧回丝年产生量 0.06t/a，混入生活垃圾一起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旧包装桶、罐年产生量 300 只/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5-2。

表 5-2 固废产生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生活	一般固废	/	8.91t/a	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包装废料	零件拆包分解		86	5t/a	由废品回收站统一收购
3	废旧手套	上线装配	危废	900-041-49	2568 双/年	混入生活垃圾一起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4	废旧油漆笔			900-041-49	800 支/年	
5	废旧回丝			900-041-49	0.06t/a	
6	废旧包装桶、罐	标识、包装		900-041-49	300 只/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液压机、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车轮螺栓压装专机等，声级范围 75～80dB（A），为连续式噪声，经距离衰减、车间隔声，到达厂界噪音很小。

表 5-3 主要设备噪声声级表

序号	设备	台数	等效声级 dB(A)	离厂界最近距离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液压机	1 台	75	3m	隔音、消声	15
2	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	1 套	80	2m	隔音、消声	15
3	车轮螺栓压装专机	1 台	75	2m	隔音、消声	15

表 6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table>
<tr><td>种类</td><td>排放源（编号）</td><td>污染物名称</td><td colspan="2">产生浓度 mg/m³</td><td>产生量 kg/a</td><td>排放浓度 mg/m³</td><td>排放速率 kg/h</td><td>排放量 kg/a</td><td>排放去向</td></tr>
<tr><td>大气污染物</td><td>标识</td><td>非甲烷总烃</td><td colspan="2">26.5</td><td>57.2</td><td>2.65</td><td>0.0026</td><td>5.72</td><td>大气</td></tr>
<tr><td rowspan="5">水污染物</td><td></td><td>污染物名称</td><td>废水量 t/a</td><td>产生浓度 mg/L</td><td>产生量 t/a</td><td>排放浓度 mg/L</td><td>排放量 t/a</td><td colspan="2">排放去向</td></tr>
<tr><td rowspan="4">生活污水</td><td>COD</td><td rowspan="4">855</td><td>350</td><td>0.30</td><td>50</td><td>0.043</td><td colspan="2" rowspan="4">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td></tr>
<tr><td>SS</td><td>200</td><td>0.171</td><td>10</td><td>0.009</td></tr>
<tr><td>NH_3-N</td><td>30</td><td>0.026</td><td>5</td><td>0.004</td></tr>
<tr><td>TP</td><td>3</td><td>0.003</td><td>0.5</td><td>0.0004</td></tr>
<tr><td rowspan="7">固体废物</td><td></td><td>产生量 t/a</td><td colspan="2">处理处置量 t/a</td><td>综合利用量 t/a</td><td>外排量 t/a</td><td colspan="2">备注</td></tr>
<tr><td>生活垃圾</td><td>8.91</td><td colspan="2">8.91</td><td>0</td><td>0</td><td colspan="2">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td></tr>
<tr><td>包装废料</td><td>5</td><td colspan="2">0</td><td>5</td><td>0</td><td colspan="2">由废品回收站统一收购</td></tr>
<tr><td>废旧手套</td><td>2568 双/年</td><td colspan="2">2568 双/年</td><td>0</td><td>0</td><td colspan="2" rowspan="3">混入生活垃圾一起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td></tr>
<tr><td>废旧油漆笔</td><td>800 支/年</td><td colspan="2">800 支/年</td><td>0</td><td>0</td></tr>
<tr><td>废旧回丝</td><td>0.06</td><td colspan="2">0.06</td><td>0</td><td>0</td></tr>
<tr><td>废旧包装桶、罐</td><td>300 只/年</td><td colspan="2">0</td><td>300 只/年</td><td>0</td><td colspan="2">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td></tr>
<tr><td rowspan="4">噪声</td><td colspan="2">设备名称</td><td colspan="2">等效声级〔dB(A)〕</td><td>所在车间(工段)名称</td><td>距最近厂界位置 m</td><td colspan="2">备注 dB(A)</td></tr>
<tr><td colspan="2">液压机</td><td colspan="2">75</td><td rowspan="3">生产车间</td><td>3</td><td colspan="2" rowspan="3">/</td></tr>
<tr><td colspan="2">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td><td colspan="2">80</td><td>2</td></tr>
<tr><td colspan="2">车轮螺栓压装专机</td><td colspan="2">75</td><td>2</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9">/</td></tr>
</table>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为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是已建项目，故无施工期影响。营运期废气、废水、固废等经治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表 7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为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是已建项目，故无施工期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本项目在标识工序中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计。非甲烷总烃年产生量为 57.2kg/a。通过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收集处理效率≥90%，风量 1000m^3/h）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则被收集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57.2kg/a，产生浓度 26.5mg/m^3，经过处理后，非甲烷总烃废气的排放量为 5.72kg/a，排放速率 0.0026kg/h，排放浓度为 2.65mg/m^3。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废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855t/a。生活污水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入高旺河，最终排入长江。 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选址在桥林街道高旺河下游入江口南侧，总占地面积 200028.6m^2，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20 万吨，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一阶段项目日处理污水 2.5 万吨，污水处理厂接纳的污水中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的比例为 2:1，于 2014 年 6 月底建成投入使用。 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设计采用 CAST 工艺进行水处理。此类工艺技术比较成熟，运行稳定，污水经治理后出水中的各项指标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的一级 A 标准。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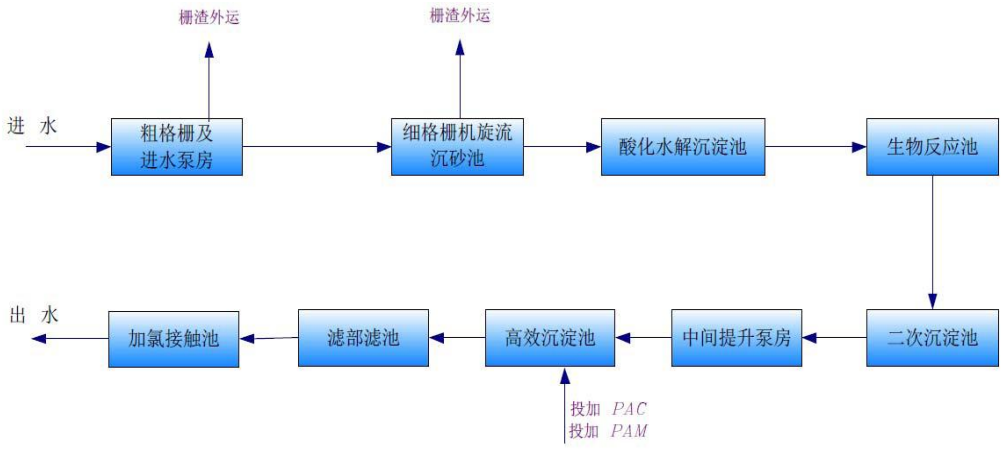

图 7-1 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进厂污水经粗格栅去除污水中较大的漂浮物后进入进水泵房，通过进水泵提升后流入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以去除比较小的漂浮物、油类及砂粒。经沉砂处理后污水进入预处理酸化水解沉淀池，经酸化水解后，去除水中大部分悬浮物并增加污水的可生化性，进入多模式 A/A/O 反应池。

多模式 A/A/O 反应池是整个污水处理工艺的主体构筑物，直接影响出水水质的达标。该处理构筑物共分为三个区，即厌氧区和缺氧区、好氧区，污水首先进入缺氧区，和内回流液在缺氧区混合，污水在缺氧状态下，进水中有机物很快消耗了缺氧区中的溶解氧，内回流液中的硝酸盐在反硝化菌的作用下完成反硝化，很快进入厌氧状态，在厌氧区，聚磷菌吸收利用原污水中的 VFA 及经厌氧发酵过程产生的 VFA 转化为 PHB 贮存在体内，同时进行磷的释放，然后混合液进入好氧曝气池，进行磷的吸收及有机物的降解，同时氨氮在好氧区内进行硝化，完成整个生物处理过程，反应池出水进入二沉池进行泥水分离。

二沉池污泥经污泥回流泵回流至多模式 A/A/O 反应池，以保持分点进水倒置 A/A/O 反应池的生物量，剩余污泥经泵提升进入污泥处理系统处理。二沉池出水经中间提升泵房提升后进入高效沉淀池，在高效沉淀池内混凝沉淀处理后至滤布滤池，经过滤后出水进入加氯接触池，经消毒后尾水自流排入高旺河。

该项目排入污水厂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1）水量分析：本项目排入污水站的水量为 855t/a（3.17t/d），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 2.5 万 t/d，本项目废水量占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的 0.01%，因此，从废水量和污水厂运行时间来看，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完全有能力接纳本项目的

废水。

（2）水质分析：本项目排入废水水质简单（为生活污水），废水污染物浓度低于该污水厂的进水水质要求，因此污染物浓度满足该污水厂的接管要求，可直接排入该污水厂。本项目的废水经厂区污水厂处理后可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高旺河，因此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不会影响污水厂的处理效果。

（3）管网建设：本项目在厂区内建设，厂区均已完善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建设后仅需就近接入厂区的污水管网即可。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排入污水厂从接管水量水质等方面均是可行的。项目废水排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液压机、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车轮螺栓压装专机等，声级范围 75～80dB（A），设备产生噪声源经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消声、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不会改变其声环境现状功能类别。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有生活垃圾，包装废料，废旧手套、油漆笔、回丝，废旧包装桶、罐等。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 8.91t/a，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包装废料年产生量约 5t/a，由废品回收站统一收购；废旧手套年产生量 2568 双/年、废旧油漆笔年产生量 800 支/年、废旧回丝年产生量 0.06t/a，混入生活垃圾一起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旧包装桶、罐年产生量 300 只/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本项目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理，各治理措施针对性较强，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5、总量控制分析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7-1。

表 7-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产生量	本项目削减量	本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最终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572	0.05148	0.00572	0.00572
水污染物	废水量	855	0	855[1]	855[2]
	COD	0.30	0	0.30[1]	0.043[2]
	SS	0.171	0	0.171[1]	0.009[2]
	氨氮	0.026	0	0.026[1]	0.004[2]
	总磷	0.003	0	0.003[1]	0.0004[2]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8.91	8.91	0	0
	包装废料	5	5	0	0
	废旧手套	2568 双/年	2568 双/年	0	0
	废旧油漆笔	800 支/年	800 支/年	0	0
	废旧回丝	0.06	0.06	0	0
	废旧包装桶、罐	300 只/年	300 只/年	0	0

注：[1] 废水排放总量为接管后排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2]为根据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作为本项目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本项目在标识工序中产生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为 0.00572t/a。

本项目废水量总计 855t/a，生活污水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COD 0.3t/a、SS 0.171t/a、氨氮 0.026t/a、总磷 0.003t/a；经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外排，外排废水量 855m^3/a、COD 0.043t/a、SS 0.009t/a、氨氮 0.004t/a、总磷 0.0004t/a；水污染物最终外排量纳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6、建设项目“三同时”情况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7-2。

表 7-2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table>
<tr><td>废气</td><td>标识</td><td>非甲烷总烃</td><td>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td><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td><td>5</td><td></td></tr>
<tr><td>废水</td><td>生活污水</td><td>COD、SS、氨氮、总磷等</td><td>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td><td>《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排放标准</td><td>5</td><td></td></tr>
<tr><td>噪声</td><td>液压机、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车轮螺栓压装专机</td><td>等效 A 声级</td><td>经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消声、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不会改变其声环境现状功能类别。</td><td>周界达到（GB22337-2008）中的 3 类标准的要求</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6">固废</td><td>生活</td><td>生活垃圾</td><td rowspan="6">设置垃圾收集桶，产生的需垃圾日产日清；固废应分类收集，分类堆放，分类处理，需建一个 100m^2 一般固废堆场和一个 15m^2 危废堆场</td><td rowspan="6">安全处置</td><td rowspan="6">20</td><td rowspan="6"></td></tr>
<tr><td>零件拆包分解</td><td>包装废料</td></tr>
<tr><td rowspan="3">上线装配</td><td>废旧手套</td></tr>
<tr><td>废旧油漆笔</td></tr>
<tr><td>废旧回丝</td></tr>
<tr><td>标识、包装</td><td>废旧包装桶、罐</td></tr>
<tr><td colspan="2">污水管网雨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等）</td><td colspan="2">规范化接管口，雨污分流</td><td>符合相关规范</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量平衡具体方案</td><td colspan="3">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纳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污总量中，在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内进行平衡。</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环保投资合计</td><td>45</td><td></td></tr>
</table>

表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table>
<tr><th>内容
类型</th><th>排放源
（编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防治措施</th><th>预期治理效果</th></tr>
<tr><td>大气污染物</td><td>标识</td><td>非甲烷总烃</td><td>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td><td>达标排放</td></tr>
<tr><td>水污染物</td><td>员工生活</td><td>生活污水</td><td>接管至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高旺河。</td><td>达标排放</td></tr>
<tr><td>电离辐射
和电磁辐射</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5">固体废物</td><td>生活</td><td>生活垃圾</td><td>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td><td rowspan="5">零排放</td></tr>
<tr><td>零件拆包分解</td><td>包装废料</td><td>由废品回收站统一收购</td></tr>
<tr><td>上线装配</td><td>废旧手套、油漆笔、回丝</td><td>混入生活垃圾一起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td></tr>
<tr><td>标识、包装</td><td>废旧包装桶、罐</td><td>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噪声</td><td colspan="4">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液压机、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车轮螺栓压装专机等，声级范围 75～80dB（A），设备产生噪声源经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消声、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不会改变其声环境现状功能类别。</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5">主要生态影响
废气、废水、固废等经治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是在已建成的厂房内生产，对生态影响较小。</td></tr>
</table>

表 9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宁波汇众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年产 6 万台依维柯前桥项目，为已建项目，租用南京金飞成（集团）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地址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5 万元。

2、选址合理性和规划相容性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项目所在地为规划工业用地，符合南京市浦口区环保规划和经济发展规划的要求。该厂址土地平整，空间开阔，且交通环境优越。经以上分析，项目建设及选址符合区域规划建设的要求，符合区域经济发展的主导方向。该项目建设选址可行。

3、产业政策

经查阅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等，建设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类别，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产业政策。

4、环境质量现状

（1）空气环境质量

2016 年，全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42 天，同比增加 11 天，达标率为 66.1%，同比上升 2.1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56 天，同比增加 24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24 天（其中，轻度污染 97 天，中度污染 24 天，重度污染 3 天），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和 O_3。全年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47.9g/m^3，超标 0.37 倍，同比下降 16.0%；PM_{10} 年均值为 85.2g/m^3，超标 0.22 倍，同比下降 11.9%；NO_2 年均值为 44.3g/m^3，超标 0.11 倍，同比下降 11.6%；SO_2 年均值为 18.2g/m^3，达标，同比下降 5.7%；CO 年均值为 1.0mg/m^3，日均值均达标，同比基本持平；O_3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56 天，超标率为 15.3%，同比增加 1.6 个百分点。

全市降尘均值为 4.49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17.0%。城区，降尘均值为

4.29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15.7%；郊区，降尘均值为 4.03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21.7%；四个国家级工业园区，降尘均值为 5.36 吨/平方公里·月，同比下降 13.7%。所有区（园区）降尘均值均达标。

（2）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地附近主要河流为长江（南京段），2016 年，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稳定，水质良好，受上游来水影响，除总磷指标处于III类水平外，其他指标均达到II类标准。与上年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3）声环境质量

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9 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9 分贝，同比下降 0.9 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为 53.8 分贝，同比下降 0.8 分贝。

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 245 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8.3 分贝，同比上升 0.5 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8.0 分贝，同比上升 0.1 分贝。

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 28 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 97.3%，同比下降 0.9 个百分点；夜间噪声达标率为 86.6%，同比上升 2.7 个百分点。

（5） 辐射环境状况

全市 8 个电离辐射监测点，瞬时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平均值为 54.5 nGy/h，均在江苏省辐射环境本底值范围内。5 个电磁辐射监测点，综合场强平均值为 0.99 伏/米，远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限值标准。

5、达标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气

本项目在标识工序中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计。非甲烷总烃年产生量为 57.2kg/a。通过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收集处理效率≥90%，风量 1000m^3/h）在车间无组织排放。则被收集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57.2kg/a，产生浓度 26.5mg/m^3，经过处理后，非甲烷总烃废气的排放量为 5.72kg/a，排放速率 0.0026kg/h，排放浓度为 2.65mg/m^3。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废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855t/a。生活污水接入浦口经济

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入高旺河，对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液压机、阿特拉斯 GA37P 6.3 立方空压机系统、车轮螺栓压装专机等，声级范围 75～80dB（A），设备产生噪声源经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消声、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不会改变其声环境现状功能类别。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有生活垃圾，包装废料，废旧手套、油漆笔、回丝，废旧包装桶、罐等。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 8.91t/a，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包装废料年产生量约 5t/a，由废品回收站统一收购；废旧手套年产生量 2568 双/年、废旧油漆笔年产生量 800 支/年、废旧回丝年产生量 0.06t/a，混入生活垃圾一起由浦口经济开发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旧包装桶、罐年产生量 300 只/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本项目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理，各治理措施针对性较强，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6、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性

本项目在标识工序中产生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烟气净化器（小型废气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为 0.00572t/a。

本项目废水量总计 855t/a，生活污水接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COD 0.3t/a、SS 0.171t/a、氨氮 0.026t/a、总磷 0.003t/a；经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外排，外排废水量 855m^3/a、COD 0.043t/a、SS 0.009t/a、氨氮 0.004t/a、总磷 0.0004t/a；水污染物最终外排量纳入浦口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7、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选址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行业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针对污染物产生特点，采用科学管理与恰当的环保治理手段，采取严格的隔声措施，可控制环境污染。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理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满足地区总量控制要求，经分析和评价，对

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从环保角度讲，在全面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该项目基本是可行的。

8、结论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厂址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工业园兰花路 22 号，选址合理。项目所产生的“三废”和噪声只要加强环境管理，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好相关的环境保护和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允许排放总量范围内，项目的建设和正常运营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综上所述，该项目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实现气、水、声、固体废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质量造成大的污染，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合理可行的。

二、建议

（1） 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建好时不得生产。污染防治措施如果没有达到处理效果，须停业进行整顿。如果生产工艺有变化，需重新进行环境评价。

（2） 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建立一套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制定专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

（3） 设置好垃圾桶的数量，垃圾分类收集，密闭贮存，日产日清，以防扩大污染范围和污染程度。

（4） 建立环保责任制，加强对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教育，形成人人重视环境保护的经营气氛，制定可行的防火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确保安全生产。应遵守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政策、法规、法律。

以上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出的规模、方案、申报材料等条件下得到的，如果规模、方案、地理位置等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法规的有关要求，向环保部门另行申报，批准后方可实施。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浦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文件

附件二　委托书

附件三　声明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三　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